

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- 2、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 10：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- 3、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。
- 4、会议推选邢继国先生主持。
- 5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、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，选举邢继国先生为监事会主席（简历附后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- 2、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

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26 日

附简历：

邢继国先生，1960年6月出生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林源炼油厂财务处科长、处长，中国石油大庆炼化分公司财务处处长、专业技术负责人兼内控体系办公室主任。现任中国石油大庆炼化分公司专业技术负责人兼审计处处长，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邢继国先生在中国石油大庆炼化分公司任职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述职务的情形。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林源炼油厂存在关联关系；与其它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与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。